

西安市新城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2018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决算说明

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合计 13 万元，其中公务接待费 3 万元，占“三公”经费的 23%，公务用车、运行维护费 10 万元，占“三公”经费的 77%，会议费 93.60 万元，培训费 10 万元。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元，与上年决算持平；与当年预算持平。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（境）团组 0 个，累计 0 人次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8.68 万元，其中：

(1)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，比上年决算增加（减少）0 万元。比当年预算增加（减少）0 万元。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。

(2)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实际支出 8.68 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 86%，比上年增加 6.05 万元，增加 230%；增加的主要原因为 2018 年支付了原未车改前车勤人员的补偿金，致使车辆维修保养费用增加较多。2018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6 辆。

3. 公务接待费实际支出 0.50 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 17%，比上年增加 0.05 万元，增加 11%，增加主要原因为接待人数的增加；

4. 会议费年实际支出 54.41 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 58 %，

较上年减少 70.64 万元，较少 56.44%，减少的主要原因为非选举年，开支减少；

5. 培训费实际支出 19.25 万元，超预算 9.25 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 192.5%，较上年增加 19.25 万元，增加的主要原因为组织人大代表培训学习考察人数及频次增加。

西安市新城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2019 年 10 月 11 日